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5年12月30日，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方大特钢”或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材料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5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

赞成票6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关联董事梁建国、黄智华、敖新华、徐志新、吴记全、孙跃、白瑜、曹欧平、简鹏均已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方大特钢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、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、北方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、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、辽宁方大装备制造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、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南昌方大太阳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、海南瀚途贸易有限公司等公司预计2026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为778,140万元(上述预计交易金额中，公司部分贸易业务以其开票金额进行统计，公司定期报告中对上述部分业务收入采用“净额法”核算)；公司及子公司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存款业务(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、定期存款、保证金存款等)，2026年度单日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31 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之《方大特钢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赞成票 1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运营效率，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及中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、资管计划、收益凭证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31 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之《方大特钢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关于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

赞成票 1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 2026 年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144.35 亿元（含 144.35 亿元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具体情况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。授信种类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及项目建设中长期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、保函、开立信用证、以票质票、票据贴现、票据质押贷款、存款质押等授信业务。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赞成票 1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公司定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31 日登载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之《方大特钢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